

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股份补充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8年10月16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王召明先生、股东焦果珊女士的通知，获悉王召明先生将其持有的公司37,470,000股股票补充质押给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，焦果珊女士将其持有的公司4,100,000股股票补充质押给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本次股份补充质押情况：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（股）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期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王召明	是	11,350,000	2018年10月15日	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	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3.16%	补充质押
		26,120,000	2018年10月15日	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	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7.28%	补充质押
小计		37,470,000	--	--	--	10.44%	--
焦果珊	是	4,100,000	2018年10月15日	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	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11.17%	补充质押
合计	--	41,570,000	--	--	--	--	--

二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致动人	质押股数(股)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期	质权人	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
王召明	是	35,400,000	2017年8月3日	2019年8月1日	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9.86%
		48,910,000	2017年11月14日	2018年11月14日	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13.63%
		20,330,000	2017年12月7日	2018年12月6日	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5.67%
		70,590,000	2018年5月30日至2018年8月2日	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	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19.67%
		3,230,000	2018年9月12日	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	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0.90%
		1,400,000	2018年9月12日	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	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0.39%
		11,350,000	2018年10月15日	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	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3.16%
		26,120,000	2018年10月15日	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	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7.28%
小计		217,330,000	——	——	——	60.56%
焦果珊	是	13,900,000	2017年11月14日	2018年11月14日	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37.89%
		4,100,000	2018年10月15日	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	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11.17%
小计		18,000,000	——	——	——	49.06%
合计		235,330,000	——	——	——	——

截至本公告日，王召明先生共持有本公司股份358,841,922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22.37%；本次补充质押股份数为37,470,000股，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10.44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2.34%。本次补充质押后，累计质押股份217,330,000股，占王召明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60.56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13.55%。

焦果珊女士共持有本公司股份36,689,22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2.29%；本次补充质押股份数为4,100,000股，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11.17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0.26%。本次补充质押后，累计质押股

份18,000,000股，占焦果珊女士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49.06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1.12%。

四、其他说明

本次股份补充质押不涉及新增融资安排，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，上述质押行为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，截至公告披露日，控股股东王召明先生、股东焦果珊女士质押的股份均未出现平仓或被强制过户的风险。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，并按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相关机构出具的证明文件
特此公告。

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八年十月十六日